

证券代码：836224

证券简称：能之原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《股票被暂停转让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1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，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因工作人员疏忽，原公告的标题及相关内容出现错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1、公告标题

更正前：

股票被暂停转让公告

更正后：

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2、公告内容

更正前：

“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因半年度报告尚未编制完成，公司未能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协调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预计公司将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由于公司未能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能之原，证券代码：836224）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开市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，预计 2019 年 11 月 1 日开市恢复转让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因半年度报告尚未编制完成，公司未能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《股票被暂停转让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0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董事会正在积极协调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预计公司将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若公司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仍无法披露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17 日